

莒南县城市基层党建和两新组织党建工作 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简版）

委托单位：莒南县财政局

主管单位：莒南县委组织部

评价机构：山东德睿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8月



莒南县城市基层党建和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简版）

为进一步加强莒南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莒南县财政局委托，山东德睿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组成评价小组，对莒南县城市基层党建及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城市基层党建及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由县委组织部主管并实施，旨在进一步加强基层党建，推动城市社区和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持续向好向优发展。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部门预算》（莒南财预〔2022〕3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城市社区专项经费和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薪酬补助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莒南财行指〔2022〕2 号）文件要求，2022 年莒南县城市基层党建和两新组织党建专项经费资金 1010 万元。

2022 年本项目预算资金 1010 万元，实际下达资金 277.8063 万元，主要用于培训学习教育经费，两新组织标准化手册，党建信息化经费，社区专职工作者薪酬，两新组织工作经费，红领书记补贴及保险费，两新组织党建“十百千



提升工程”培育对象经费，新建两新组织党组织启动经费，杂志订阅等。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部门预算》（莒南财预〔2022〕3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城市社区专项经费和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薪酬补助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莒南财行指〔2022〕2 号）文件要求，莒南县财政局下达 2022 年莒南县城基层党建和两新组织党建专项经费资金指标，资金金额为 1010 万元。2022 年底实际下达资金 2778063 元，未下达资金 7321937 元。

项目由莒南县委组织部主管并组织实施。其中城市社区工作经费用于保障社区各项工作事务正常运行，达到社区为民服务的目标；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补贴按一定标准按月足额发放，通过提升社区工作者待遇，建设一支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服务水平高的社区工作者队伍；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通过加强对“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工作人员的培训，提升“两新”组织党建活动阵地和场所，进一步规范“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开展，提升全县“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总体目标



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不断夯实党的执政基础，激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促进广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二）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及时足额拨付城市社区工作经费，实现城市社区工作正常运转，保障社区各项工作事务正常运行，达到社区为民服务的目标；通过及时足额拨付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补贴报酬，提升社区工作者待遇，建设一支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服务水平高的社区工作者队伍；通过加强对“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工作人员的培训，提升“两新”组织党建活动阵地和场所，进一步规范“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开展，提升全县“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根据总体目标，莒南县委组织部制定了下表所示的年度绩效目标表：

表 1：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市基层党建及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项目属性	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费执收成本 <input type="checkbox"/> 类 定额补助类 <input type="checkbox"/> 专项资金类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经费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莒南县委组织部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委组织部
项目类别	上年原有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固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010	



测算依据及说明	22个城市社区党建工作经费 572 万元；两新党建工作经费 100 万元；社区工作者薪酬 338 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负责全县基层党建、干部、人才工作。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2022 年城市基层党建和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1010 万元，用于实现城市社区工作正常运转，保障社区各项工作事务正常运行，达到社区为民服务的目标；用于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补贴报酬，提升社区工作者待遇，建设一支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服务水平高的社区工作者队伍；用于“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工作人员的培训，提升“两新”组织党建活动阵地和场所，进一步规范“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开展，提升全县“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城市社区工作经费及为民服务经费	2022 年 1 月		2022 年 12 月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2022 年 1 月		2022 年 12 月	
	社区专职工作者薪酬	2022 年 1 月		2022 年 12 月	
项目总体目标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不断夯实党的执政基础，激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促进广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足额发放城市基层党建及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进一步加强基层党建，推动城市社区和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持续向好向优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城市社区工作者数量	≥ 53 人	
			两新组织党组织数量	≥ 307 家	
		质量指标	社区专职工作者达标率	100%	
	两新组织党组织覆盖率		≥ 90%		
	党的工作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城市社区工作经费到位及时率	及时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到位及时率	及时	
		社区专职工作者薪酬到位及时率	及时	
		年度基层党建工作指标完成及时率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超标率	≤5%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水平	提升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提升	
		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	充分发挥	
		社区工作者队伍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层党建工作能力	强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受益党组织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受益社区工作者满意率	≥90%	
其他说明的问题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对莒南县城市基层党建及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进行评价的目的是：全面了解该项目经费的具体使用、执行情况以及综合效果，帮助项目单位分析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经验，改进项目管理措施，提高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水



平，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检查财政支出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等，真正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2. 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由山东德睿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进行现场实地查看走访、问卷调查，以及数据比对分析基础上完成。绩效评价的对象为莒南县城市基层党建及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使用绩效。该项经费 2022 年预算为 101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77.8063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受莒南县财政局委托，进行第三方绩效评价，评价过程遵循以下原则：科学规范原则、绩效相关原则、政策相符原则、经济合理原则、依据充分原则、独立评价原则、回避原则、反馈原则、保密原则等。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20〕10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结合部门绩效目标和自评表等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的细化量



化和分值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 5 个一级指标、若干个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满分为 100 分。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属于项目完成结果评价，主要通过案卷资料审阅、现场调研、实地评价、数据比对分析等方法，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实现的社会效益及其他效益情况等方面进行现场评价，从而对该专项资金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及效果进行量化打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执行单位提供评价所需材料的基础上，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现场和非现场综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组织实施过程共分为四个阶段，包括评价准备、组织实施、评价分析、报告撰写。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莒南县城市基层党建及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得分 90.6 分。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评价综合得分情况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满意度	合计
分值	20	20	30	20	10	100
得分	18.5	16.1	28	19	9	90.6



得分率	92.5%	80.5%	93.33%	95%	90%	90.6%
-----	-------	-------	--------	-----	-----	-------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绩效指标的明确性、全面性需强化

项目主管部门提供了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内容信息较为准确，为本次评价提供了依据。但在部分指标的明确性和全面性还有不足。表现在质量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混淆，两新组织的“两个覆盖”质效应体现在质量指标中，而城市社区党建水平和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应设置在社会效益指标中。另外在时效指标的设置上，未体现对经费到位情况的考察。

（二）项目跟踪监督和绩效评价机制有待完善

从部门提供的支撑文件和信息数据看，项目的申报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基本合理，项目年度效益明显，但还缺乏事中、事后的监管，针对此连续性工作经费项目还没有形成事中及事后闭环式监管和评价机制。

（三）资金到位率低，基层党建工作运行压力大

据调研，2022年城市基层党建和两新组织党建专项经费资金1010万元，实际下达资金277.8063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27.5%。其中城市社区工作经费572万元未拨付，导致城市社区工作开展压力过大，无法满足基本保障，社区各项工作事务运行压力过大；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到位率94.96%，也未达到预算；社区专职工作者薪酬预算338万元，



年底实际到位 171 万元，到位率 50.59%。11 月、12 月份薪酬未见支出，这势必影响社工队伍工作积极性的发挥。

（四）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需加强

2022 年，莒南县进一步突出抓好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从全县整体面上看，对新就业群体的关心关爱措施还需进一步深入，个别的关心关爱措施还需结合实际。比如，开展“暖蜂课堂”的时间有时会与新就业群体的工作时间相冲突，影响了新就业群体参与的积极性和学习效果，即使事后看课堂内容的回放，效果也有所降低。目前开展的关心关爱活动大部分侧重场所保障和衣食住行，在深层次的个人技能发展、权益保障、职能规划等方面用力不够。78 名美团外卖小哥中参加过职业技能培训的有 32 名，覆盖率仅 41%。

六、意见建议

（一）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系统的核心，是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建议部门做好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做好事前项目绩效评估，作为项目科学有效开展的依据和抓手，充分而全面地分解指标、设置指标值，提高填报的科学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同时依据上级有关预算资金绩效管理、专项资金管理的要求，结合部门实际，完善预算资金管理机制，加强预算绩效目标



管理、预算执行动态监控、预算绩效评价在内的项目全过程预算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确保专项资金规范、合理、合规使用，使其产出和效益最大化。此外使项目立项管理、运转管理、资金管理、评价管理等系统化、常态化，确保各个环节有据可依、有条可查。

在绩效目标设置时要强化对产出指标的科学化设置，切实根据项目本身的特性，目标进行可量化设定，做好数据的科学统计和各部门信息的对接，确保指标及指标值的科学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二）明确责权，建立健全对基层党建工作的管理机制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以及镇街党委，进一步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及部门职责，主动认领城市基层党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在资金申请、资金筹措、党建运行、活动开展等方面的权责，建立健全对基层党建工作的管理和扶持激励机制，推动落实各项经费政策，调动基层党建工作运行的积极性。同时明确监管职责，在党建活动开展、基层治理、社工职责发挥等各方面各司其职，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定期对基层党建重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调度推进、分析研判，定期不定期对各党支部进行督导检查，特别是要经常性深入工作基础差、推动落实难的党支部，加强业务指导、查看落实效果，以督导促落实、以考评促提升、以过程保结果，推动基层党建工作按既定目标高质量完成。



（三）强化资金支撑，夯实长效治理保障

针对莒南县 2022 年项目经费到位率低，基层党建工作运行压力大的问题，建议财政部门坚持党建经费优先统筹、基层待遇优先保障、活动支出优先筹措，将基层党建工作经费列入县级财政年度预算，统筹资金全面落实社区干部、社工待遇保障，多方筹措保障党建活动支出，确保基层一线服务群众底气更足、干劲更强。

同时，着力健全城市基层党建经费监管机制，出台制度文件，进一步明确各项城市基层党建经费使用范围、拨付使用程序和监管要求，提高资金使用效能。项目部门做好全程审核把关，指导、管理、监督社区用足用好专项经费，注重引导社区将经费下沉到网格。

（四）探索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新路径

持续推进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一是摸清底数。继续推进县委“两新”组织工委牵头，行业主管部门配合，每季度对全县新业态企业及分支机构、末端网点进行分层分类摸底排查。建立新业态新就业群体“一台账三名册”，实行动态管理。二是继续强化对新业态新就业群体的关心关爱工作，深化“双查双亮双结对”行动成效，进一步优化沟通协调机制，引导新就业群体参与基层治理和服务。三是坚持服务导向，将“暖蜂课堂”“暖蜂小筑”品牌活动做实。组织相关职能部门、群团组织、公益团体等成立志愿服务队，



常态化提供心理疏导、法律援助、社保咨询、安全辅导、技能培训等权益保障服务，积极组织开展健康义诊、爱心义剪、走访慰问、专属优惠、“微心愿”认领等关心关爱活动，维护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合法权益，增进这一群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同时针对新就业群体的个人技能发展、权益保障、职能规划等开展专题讲座、精准帮扶，提高扶智成效。